



轉帳代繳授權書
透過媒體交換(ACH)機制扣款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發動行：遠東銀行(8050012)
交易代號：☐電話費(509) ☐網際網路(506)
發動者統編：70774626

本商標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授權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營業秘密：「客戶資料不得外洩或複製」。

用戶基本資料

☐ 新增：首次申請轉帳繳款服務

☐ 異動：變更轉帳繳款授權帳戶

☐ 終止：取消轉帳繳款服務

用戶名稱：

身份證號碼：

統一編號：

用戶號碼：(必填欄位，超過四個以上請附上明細並於明細上加簽蓋原留印鑑)

請務必填寫 銀行 / 信用卡帳戶持有人資料 (請詳閱背面條款 2)

戶名(帳戶所有人)：

聯絡電話：O：

行動電話：

身份證號碼：

統一編號：

華僑或外國人請填寫開戶證號：

請於銀行 / 信用卡擇一辦理轉帳 (請詳閱背面條款 11、12)，終止轉帳請授權人簽章(請詳閱背面條款 6)

☐ 信用卡

☐ VISA ☐ MASTER ☐ JCB (請 v 選一項)

發卡銀行：

銀行

信用卡有效期限： / ~ / (月份 / 年份 西元)

信用卡卡號：

持卡人簽名：

(簽名樣式應與卡片背面相符)

☐ 銀行

銀行活期(活儲)存款帳號

銀行/農漁會/信用合作社 分行/分部/分社

存款開戶印鑑或開戶簽名

(請逐聯簽蓋原留印鑑)

金融機構核印欄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欄

主管：

經辦

覆核

建檔

本人即帳戶所有人，已知悉新世紀資通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所為之告知事項。立授權書人茲為便於支付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世紀資通）各項電信服務費用，謹授權 銀行/發卡銀行為支付該等款項之代理人，並同意如下：

- (1) 立授權書人謹授權並同意 銀行/發卡銀行按期於付款期限日，自立授權書人於貴行所開立的活期、活儲存款帳戶，或自立授權書人之信用卡，自動扣抵電信費帳單應繳之總額，當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全部之電信費用或發卡銀行拒絕給付時，則不予扣抵，立授權書人應自行持繳款單至新世紀資通指定之金融機構繳款。
- (2) 使用銀行帳戶或信用卡轉帳，倘立授權書人非以本人帳戶轉帳或非持卡人，立授權書人保證帳戶所有人或持卡人業已詳閱本授權書而簽名或蓋用存款開戶印鑑於下列欄位。
- (3) 立授權書人辦理信用卡轉帳繳款，其卡片之有效期限至少需有一個月。若信用卡有效期屆滿，視同該信用卡到期後之轉帳繳款授權對新卡於有效期間內自動展延，其後亦同。如因指定之信用卡過期、掛失、被往來銀行拒絕等，而致新世紀資通扣款失敗，立授權書人須以其他繳款方式自行繳款。
- (4) 轉帳代繳戶應確定在繳款期限前一個工作天帳戶內有足夠之存款，新世紀資通將於繳款期限當日零時扣除應繳金額。如因指定之銀行帳戶因存款不足及帳戶已結清等，而致新世紀資通扣款失敗，立授權書人須以其他繳款方式自行繳款。
- (5) 立授權書人之轉帳代繳授權如連續三個月扣款作業失敗，或有第(1)項情事，新世紀資通得不經催告逕行終止本轉帳繳款授權，用戶應採其他繳款方式自行繳款。
- (6) 立授權書人擬終止或變更本授權行為時，應再次填寫本授權書，於申請類別勾選為「異動」或「終止」轉帳服務，並填妥銀行、郵局帳戶或信用卡資料經授權人簽章後，郵寄至 220062 板橋國慶郵局第 342 號信箱，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自動轉帳組收，於受理後約 30 天生效。
- (7) 立授權書人對當期應繳之電信費用有疑義時，被授權之帳戶仍將全額扣除帳單所列之金額。如確實有溢繳或繳款不足之情形時，新世紀資通將於下期帳單中自動扣除或增列費用。
- (8) 申請轉帳代繳手續約 30 天，核准生效後，月帳單首頁會列印轉帳代繳之通知。
- (9) 為使新世紀資通利用媒體交換(ACH)機制扣款，立授權書人同意新世紀資通將立授權書人之資料，於電信費用轉帳扣款之目的範圍內，提供予遠東銀行及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作資料處理及傳遞之用。
- (10) 立授權書人同意，如其他帳戶併入本授權書扣款之帳戶合併出帳，自合併出帳開始後，所有電信服務費用視同自本授權帳戶轉帳繳款；若分開帳戶後另行出帳之帳戶即不適用於本授權帳號扣款。
- (11) 本授權書因內容填寫不全或錯誤，致指定銀行無法轉帳代繳或致發卡銀行拒絕給付本授權書所指之電信服務費用，本授權書不生效力。
- (12) 本授權書之銀行帳號或信用卡卡號不得塗改，其餘部份如經塗改，應由立授權書人在塗改處簽蓋原留印鑑，否則本授權書不生效力。
- (13) 為便利您中獎發票獎金兌領，本公司已向財政部申請核准辦理「中獎小額獎金主動匯入扣繳(銀行)帳戶」服務，如不同意主動匯入，可至官網或撥打客服專線申請取消。



轉帳代繳授權書
透過媒體交換(ACH)機制扣款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發動行：遠東銀行(8050012)
交易代號：☐電話費(509) ☐網際網路(506)
發動者統編：70774626

本商標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授權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營業秘密：「客戶資料不得外洩或複製」。

用戶基本資料

☐ 新增：首次申請轉帳繳款服務

☐ 異動：變更轉帳繳款授權帳戶

☐ 終止：取消轉帳繳款服務

用戶名稱：

身份證號碼：

統一編號：

用戶號碼：(必填欄位，超過四個以上請附上明細並於明細上加簽蓋原留印鑑)

請務必填寫 銀行 / 信用卡帳戶持有人資料 (請詳閱背面條款 2)

戶名(帳戶所有人)：

聯絡電話：O： H：

行動電話：

身份證號碼：

統一編號：

華僑或外國人請填寫開戶證號：

請於銀行 / 信用卡擇一辦理轉帳 (請詳閱背面條款 11、12)，終止轉帳請授權人簽章(請詳閱背面條款 6)

☐ 信用卡

☐ VISA ☐ MASTER ☐ JCB (請 v 選一項)

發卡銀行：

銀行

信用卡有效期限： / ~ / (月份 / 年份 西元)

信用卡卡號：

持卡人簽名：

(簽名樣式應與卡片背面相符)

☐ 銀行

銀行活期(活儲)存款帳號

銀行/農漁會/信用合作社 分行/分部/分社

存款開戶印鑑或開戶簽名

(請逐聯簽蓋原留印鑑)

金融機構核印欄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欄

主管：

經辦

覆核

建檔

寄件人姓名：

住 址：

電 話：

廣 告 回 信
台灣北區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北 台 字 第 1 2 1 2 5 號
郵 資 已 付 免 貼 郵 票

220062
板橋國慶郵局第 **342** 號信箱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轉帳組 收